

贵州新渝湘交通设施有限公司建设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0年12月30日，贵州新渝湘交通设施有限公司根据《贵州新渝湘交通设施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贵阳市白云区环境保护局审批意见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1、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本项目位于贵阳市白云区麦架镇金银路。项目租用贵阳渝鑫钢结构有限公司现有建筑进行生产，占地面积4500m²，年产公路用护栏板及其他配件（包括立柱、托架、柱帽、垫片等）2880t。主要建设内容为综合车间、喷塑车间、烤房、办公楼、原料库、仓库、成品库、公用工程、环保工程等。

2、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17年12月，在未办理环评审批手续前已建设年产公路用护栏板1440吨生产线并投入生产，2018年9月18日贵阳市白云区环境保护局下发责令改正违法行为决定书，责令其停止生产运营，并予以处罚，处罚文号为白环责改字[2018]26号。

2018年11月，遵义天力环境工程有限责任公司编制完成《贵州新渝湘交通设施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8年12月

12日,贵阳市白云区环境保护局以白环表[2018]50号文对该报告表予以审批。

项目在现有基础上新增一条喷塑生产线,建成后年产公路用护栏板共计2880t。

项目现已全部建设完成。

3、投资情况

本项目总投资3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约33万元。

4、验收范围

与该建设项目有关的各项环保设施。

二、工程变动情况

1、危废暂存间“20m²,砖混结构”实际建成“10m²,钢架结构”。

2、静电吸附粉尘处理由“在喷塑室经过设备自带除尘系统过滤处理后,由排气管引至高空排放”变更为“在喷塑室经过设备换色除尘系统过滤处理后基本回用,仅有0.01%以无组织形式排放”。

以上变动在确保危废处置满足相关要求、静电吸附粉尘仅少量无组织排放的情况下对环境影响不大。

三、环保设施及措施

1、废水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市政管网,最终进入麦架污水处理厂处理。

废切削液采用桶装收集作为危废处置,不外排。

2、废气

切割过程使用切削液，切屑可有效的附着沉降，粉尘排放量较少。

焊接烟尘采用移动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车间沉降。

烤房供热能源采用天然气，加热炉废气分别经 15m 高排气筒排放。

烘烤废气经设备自带冷却系统冷却后采用活性炭吸附装置吸附净化后通过管道接入 15m 高排气筒排放。

静电吸附使用环保型粉末，喷粉粉尘过经设备换色除尘系统过滤处理后基本回用，仅有 0.01% 以无组织形式排放。

车间加强通风。

3、噪声

选用低噪声设备。

设备减振、消声、隔声。

厂房隔声。

4、固体废物

废钢经收集后由厂家回收处理。

废焊头、焊渣等收集后由原料供应商回收利用。

不合格产品经收集后返回车间重新加工处理。

废切削液、废机油、废液压油、废活性炭等危险废物设危废暂存间暂存，交贵阳市城投环境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处理。

生活垃圾集中收集，交环卫部门清运处置。

四、环保设施调试运行效果

根据贵州伍洲同创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2021 年 12 月 18 日至 2021

年 12 月 19 日现场监测结果：

1、生产工况

本项目验收监测期间，产品生产量达满负荷，环保设施运行正常，满足验收监测要求。

2、废水

化粪池出口 pH、悬浮物、动植物油、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等监测结果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三级标准要求。

3、废气

液化气燃烧 1 号炉排气口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等监测结果满足《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表二燃气锅炉标准要求。

液化气燃烧 2 号炉排气口及烘烤废气排气口（合并为一个排口）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等监测结果满足《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表二燃气锅炉标准要求。非甲烷总烃监测结果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二级标准限值要求。

无组织排放颗粒物、非甲烷总烃浓度监测结果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

4、噪声

厂界各监测点昼、夜间噪声监测值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区排放限值要求。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项目排放的废气、噪声符合国家有关环保标准限值要求，废水、固体废物处理符合相关要求，对环境影响不大。

六、验收结论

项目环保审批手续齐全，总体满足环评及批复要求，基本符合竣工环保验收条件，项目自主验收合格。

七、后续要求

- 1、按相关要求完善环境风险防控应急措施（设施）、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等。
- 2、按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相关要求完善验收监测报告表，规范文本。
- 3、加强项目环保管理工作，完善环境保护管理规章制度。
- 4、加强环保设施的运行管理和日常维护，确保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 5、加强危险废物管理，建立健全管理制度和管理档案。

八、验收人员信息

参加验收的单位及人员信息见验收签到表。

贵州新渝湘交通设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0日